

证券代码：835879

证券简称：派尔特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的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8 日 9 时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8 日 12 时 00 分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2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、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4月2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4月2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4月2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4月2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4月25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九）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十）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十一）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、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2.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为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；

3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8年5月13日上午9时至下午5时

(三) 登记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1. 联系人：李砚铎

2. 联系电话：010-80789058

3. 传真：010-80789028

4. 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宏福创业园上承路8号派尔特国际中心2层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年度大会会议为期半天,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(三) 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5 日